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出任，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一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出任，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和罢免。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陈巧瑜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琳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个人简历附后）。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陈巧瑜女士在担任职工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何琳女士与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其他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14 日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何琳，女，35岁，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法学（海商法）及物流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起分别在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大新华航运发展有限公司、海航物流有限公司、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任职；2020年8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资产经营部主管；2023年1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目前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